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SHINE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應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0)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應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未能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故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職務，自2023年12月4日起生效。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辭任核數師須確認是否存在任何與其辭任有關而其認為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的任何情況。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外，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其他有關羅兵咸永道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羅兵咸永道在過去多年來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優質服務。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經審核委員會建議，已決議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擔任外聘核數師，自2023年12月4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造成的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76條，董事會可填補核數師職位的臨時空缺，並釐定獲委任核數師的酬金。因此不再為此目的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委任中審眾環為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中審眾環的審核計劃；(ii)團隊成員擁有豐富經驗及能力，包括他們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核工作的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對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熟悉程度；(iv)彼獨立於本集團及可客觀行事；(v)其在市場上的聲譽；(vi)其資源及能力；及(vi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指引。

基於上述因素，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且認為中審眾環有能力且適合擔任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審核工作的核數師。董事會參考審核委員會之推薦，議決聘任中審眾環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可提升本集團審核工作的成本效率，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中審眾環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應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榮星

香港，2023年12月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榮星先生、林民強先生、Larry Stuart Torchin先生及蔡琳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傑霆先生、趙國雄博士及陳海山先生。